

工银瑞信智远动态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
型基金中基金（FOF）
2022年第2季度报告

2022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2年7月20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2年7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2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工银智远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 FOF
基金主代码	00814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11月1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80,579,137.68份
投资目标	在进一步分散投资风险的要求下，本基金通过对多类型资产开展积极配置并投资，以获取长期稳健的投资收益，并力争超越业绩比较基准。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由投资研究团队跟踪研究经济运行态势及所处周期、经济政策变化、证券市场走势等宏观因素，基于对不同因子组合下的市场状态的判断，对各大类资产的价值水平和未来趋势进行评估，进而对本基金的组合资产进行配置调整。此外，本基金还将关注国际政治环境在局部的不确定性及在经济贸易、金融领域内可能形成的影响。本基金通过对各类型资产优化配置，将有效提高基金资产在不同市场状态下的投资回报率，从而有助于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本基金将参考平衡类基金给予风险类属资产适当的配置比例，在合理承担风险的基础上，获取对应的风险报酬。在底层资产层面，在“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指导框架下，本基金将按照“优中选优”的思路精选投资标的。具体的投资工具包括除基金中基金外的证券投资基金、股票及债券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工银财富动态配置基金指数收益率×90%+金融机构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作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货币型基金中基金。

基金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年4月1日-2022年6月30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870,298.91
2. 本期利润	9,047,200.3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29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25,450,062.2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179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是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所列数据截止到报告期最后一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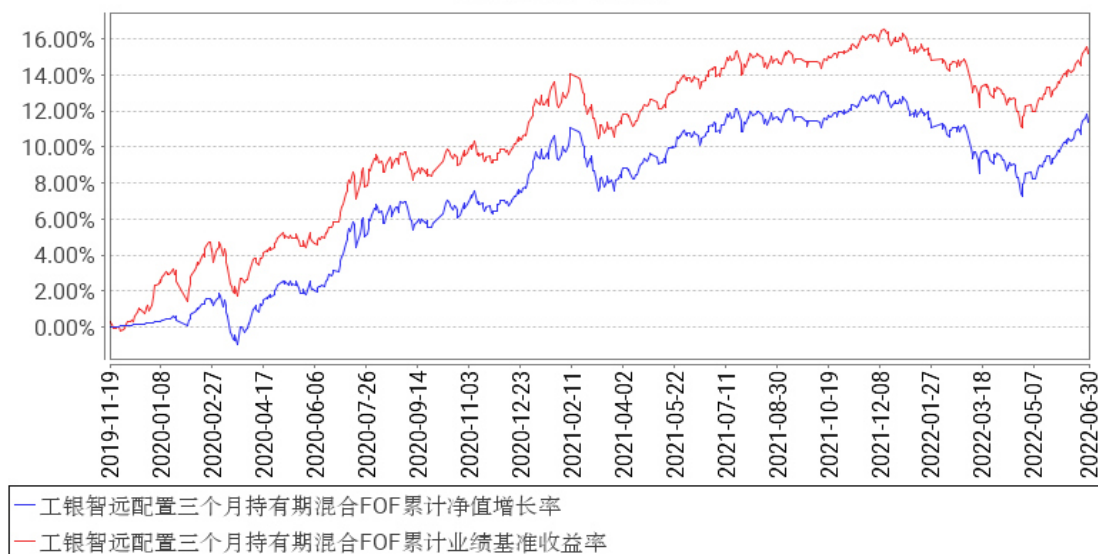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18%	0.26%	2.24%	0.24%	-0.06%	0.02%
过去六个月	-0.90%	0.26%	-0.62%	0.25%	-0.28%	0.01%
过去一年	0.40%	0.23%	0.98%	0.22%	-0.58%	0.0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1.79%	0.24%	15.60%	0.25%	-3.81%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工银智远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FOF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9 年 11 月 19 日生效。

2、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6 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投资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的规定。

3.3 其他指标

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周崑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 年 11 月 19 日	-	10 年	先后在特灵空调亚洲研发及采购中心担任助理工程师，在北京莱博智环球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分析师，在北京万特新创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职员，在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高级分析员；2014 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 FOF 投资部基金经理。2016 年 7 月 8 日至 2017 年 7 月 18 日，担任工银瑞信中证传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11 月 19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智远动态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2021 年 9 月 17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养老目标日期 2050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2021 年 9 月 17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养老目标日期

					205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2022 年 1 月 6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养老目标日期 2060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
--	--	--	--	--	--

注：1、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职日期；离职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离职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基金从业人员资格管理规则》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无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公平对待各类投资人，保护各类投资人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异常交易监控管理办法》，对公司管理的各类资产的公平对待做了明确具体的规定，并规定对买卖股票、债券时候的价格和市场价格差距较大，可能存在操纵股价、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情况进行监控。本报告期，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本公司对满足限价条件且对同一证券有相同交易需求的基金等投资组合，均采用了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进行操作，实现了公平交易；未出现清算不到位的情况，且本基金及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发生法律法规禁止的反向交易及交叉交易。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有 2 次。投资组合经理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而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国内疫情步入尾声，在复工复产、稳增长政策支持下，经济基本确认从二季度见底反弹，增长步入复苏轨道，方向明确但力度仍偏弱，外需略有降温，经济的反弹幅度有赖于更为强劲的稳增长政策的支持。通胀层面，CPI有望温和上行，总体压力不大，PPI高位回落，PPI-CPI剪刀差有望持续收窄。核心CPI持续稳定在较低水平，通胀目前不构成政策的制约。政策整体以我为主，保持稳定、流动性合理充裕，易松难紧。财政政策整体积极，稳健货币政策灵活适度，流动性保持偏宽松状态，短期大概率不会大幅急转弯收紧，但力度和节奏需进一步观察。风险偏好有所回升，市场大幅反弹显著修复前期极度悲观情绪，中美关系、美联储政策节奏、外围市场表现、疫情演变、地缘政治等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风险偏好难以显著提升。

二季度，考虑到A股股权风险溢价处于相对具有性价比的位置，权益资产整体估值不高，且随着疫情消退，稳增长政策逐步发力，经济逐步缓慢复苏，盈利有望二季度见底，本基金穿透后权益仓位保持中性，结构上在消费、医药、成长、金融周期等大类板块上保持相对均衡配置。二季度各大类资产波动幅度较大，为保证组合的反弹能力，本基金在大类配置上未进行明显的调整。在行业配置上，本基金在二季度小幅减少消费型基金，增加价值型基金占比，使得权益基金组合整体更偏向于价值风格。债券基金组合方面，组合的久期和各类型基金的比例保持标配不变。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2.18%，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24%。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没有触及2014年8月8日生效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条件。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393,308,324.06	92.01
3	固定收益投资	23,268,247.85	5.44
	其中：债券	23,268,247.85	5.4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765,806.41	2.52
8	其他资产	100,110.57	0.02
9	合计	427,442,488.89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投资。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3,268,247.85	5.47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3,268,247.85	5.47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666	22 国债 01	230,100	23,268,247.85	5.47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股指期货进行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	----	-------

1	存出保证金	1,346.0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73,973.25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4,296.64
6	其他应收款	10,494.62
7	其他	-
8	合计	100,110.5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6 基金中基金

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是否属于基金管理人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的基金
1	000528	工银薪金货币A	契约型开放式	25,125,153.83	25,125,153.83	5.91	是
2	485111	工银双利债券A	契约型开放式	14,380,709.28	25,079,956.98	5.89	是
3	100018	富国天利增长债券	契约型开放式	18,304,967.61	24,891,094.96	5.85	否
4	482002	工银货币	契约型开放式	23,115,790.81	23,115,790.81	5.43	是
5	050027	博时信用债纯债债券A	契约型开放式	20,350,435.11	22,743,646.28	5.35	否
6	110017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A	契约型开放式	15,781,982.36	21,794,917.64	5.12	否
7	000147	易方达高	契约型开放	18,399,015.19	20,846,084.21	4.90	否

		等级信用 债券 A	式				
8	004042	华夏鼎茂 债券 A	契约型开放 式	17,164,886.10	20,833,022.26	4.90	否
9	000032	易方达信 用债券 A	契约型开放 式	18,456,768.22	20,599,599.01	4.84	否
10	000045	工银产业 债券 A	契约型开放 式	12,499,774.33	19,512,147.73	4.59	是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 2022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其中：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10,069.82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42,132.78	5,302.15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37,830.87	33,865.63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631,688.90	130,055.17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157,182.07	34,170.12

注：上述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是根据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和被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费率估算得出。该三项费用根据被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已经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已在本基金所持有基金的净值中体现，不构成本基金的费用。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收取管理费，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收取托管费。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ETF 除外）的，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资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等销售费用。相关申购费、赎回费由基金管理人直接减免，相关销售服务费由基金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返还至本基金基金资产。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本基金持有的基金在报告期未发生重大影响事件。

§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14,122,877.1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252,581.9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4,796,321.3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80,579,137.68

注：1、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2、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工银瑞信智远动态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募集申请的注册文件；

2、《工银瑞信智远动态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3、《工银瑞信智远动态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4、《工银瑞信智远动态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0.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在支付工本费后，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20 日